



春光明媚。随兄嫂一家驾车去近郊奉贤踏青。杨柳青青，桃花灼灼，油菜花金黄耀眼，处处赏心悦目，兄嫂的视线却常常落在不起眼之处：陈旧的水塔，低矮的砖房，颜色暗浊的小河，高低不平的小路。兄嫂的对话也常常蹦出外人不太明白的字眼：场部，开河，光饼，还时常停车路边，摸一摸地里的青苗，踏一踏倒伏的秸秆，望一望农田里这儿那儿

找寻

赵文心

是了，四十多年前，兄嫂都是上海奉贤农场务农的知青，青春正好的那段岁月留在了这片海风激荡的田野。曾经治不好的腹泻，渴极了也不敢再喝田头咸涩的水。曾经抹不尽的潮湿，芦苇滩上搭建的工棚，床脚钻出尖尖簇簇。曾经想家，掰着手指数计算休假日期。曾经嘴馋，正是长身体的年龄，一顿好几个大馒头……狂飙式的运动把中学生们都都市生活的根拔起，硬生生没有任何过渡地扎进乡村的土地。曾经寒冬开河，担上死沉的泥块，一步一滑，肩膀磨出厚茧。曾经驾驶拖拉机在田间颠簸耕作，泥土淡淡的腥味扑面。曾经兴致勃勃憧憬农场的未来，建一座现代养猪场，新品种培育室要扩大规模，还要修一条宽敞硬实的路……在奋斗与历练中，他们日渐褪去少年人的青涩，生命的根须努力汲取这片土地的营养。以后的岁月里，那些曾经难之又难的往事，在再三回味、咀嚼中幻化出不同的光

泽。兄嫂事业有成，或许是这许多的“曾经”给予人生脚踏实地的硬朗与执着吧。

兄嫂拿着相机，在公路周边的田地里走走西，找寻过去的河道、队部、树林，“这里是燎原农场的地界吧”，嫂嫂说，哥哥打量四周方位，“不对，是五四农场的。”我心里蓦然一动，很多年前，一片红”中赴云南插队的我思家心切，给五四农场这个地址写过许多信的。十五岁的我走很远的山路，把那些报告近况、倾诉苦恼的信投进邮筒，再急不可耐地从乡邮员的背篓里取出回信。时光之河湮没了多少往事，那些曾视为珍宝的家信也在搬迁调动中散失，但长我四岁的哥哥在落款五四农场的信中给我温暖，给我指引与叮嘱：要劳逸结合，与男生相处

读鱼焦了斋诗稿初编

胡中行

酌蠡沧海读鱼焦，南吕黄钟听大韶。两失尊亲悲泰岳，常沾甘露沐青苗。分明格律意遵杜，混沌精神气学陶。掩卷犹闻香满袖，窗边疏影一枝骄。

走西，是因为我也在找寻与遥远的西南山村有关的记忆，找寻与青春相伴的人生烙印。

夕阳在车前慢慢坠落，余晖洒满车窗。回程的路上，我们怀抱着找寻过后的疲惫与释然。“我们都理所当然地走了。我们又很想念地回来。”作家梅子涵这样描述知青与“第二故乡”的情感。数以千万计的知青一代，没有谁会想回到从前，当初的告别大多爽快决绝。但无论谁，都会有那样的时刻，一阵风掠过，不知从何而来，却携着似曾相识的乡音；一张年轻的脸庞闪现，不知因何而来，却蕴藉柔情满怀。“时间总是以它特别的方式雕刻生命”。“回来”的我们，分明看见，曾经的舍与如今的不舍之间，是一道岁月化作的七色彩虹。



临海

苏剑秋

小时候一直对真正蔚蓝色的海洋有一种向往。对人民海军怀有崇敬之心，青年时期学习美术，偶尔在五十年代老《美术》杂志上读到军旅画家吕恩谊的一组表现水兵生活的水彩画，这种向往尤为强烈，看那海浪轻轻摇着军舰，军港天空一缕红霞，水兵守卫祖国海疆的英姿，无不深深打动了我的心。

旅顺口就是我首先想去的地方。那是上世纪七十年代末，约好友一起坐船去大连去旅顺，为的是看吕恩谊的军港写生地。作为军事要塞，旅顺历经了风雨沧桑。在旅顺口口门内，以老虎尾为界，分出东西两个海湾。我心里想，军港应在这两湾中吧。从大连赶上去旅顺的长途汽车，沿途风光旖旎、海风习习，平生第一次看到蔚蓝色海水，心里是美滋滋的，目标已经接近一半了，前面应该还是吕恩谊画的军港场景，期盼车子快点开。

出发时大连风和日丽，但沿海地区大雪风雨说来就来，很难预测。到了旅顺，我看了清朝的邮政局遗址，到处可见“军事禁区，外国人未经许可不得入内”的五国文字的白色牌子。问当地人哪里能看到军港，回答几乎是一样的，看不到的。心中颇感失望。沿着并不高的山登临，有清朝水师兵营旧址。百多年前，清兵水师每年从山脚下扬帆起航，由龙河出海巡哨，南到山东城隍岛，西至辽宁菊花山。山间还有沙皇俄国侵占时期的旧兵营炮台遗迹。行至半山腰，阵阵大雾扑面而来，几乎什么都看不见。到达山顶，中苏友谊纪念碑，耸立在大风迷雾中，此时人在雾中行。辽东半岛，这里承载了众多历史沉重。

三十多年过去了，当初为了吕恩谊的几张水彩画，引发了对军港和海洋的无限向往，也有了这样一次不平常的旅行，如今想来，其实看得到与看不到，不重要了。今日，航母“辽宁号”入列，我海军日益强大，我的愉悦和满足感油然而升。



怀素临池 (中国画) 游明元

最近常说，“人生在世不称意，明朝辞职开琴馆”。其实我这是才学会了几首曲子，尾巴就翘到天上去了。以我现在的琴艺，不要说挂牌立馆，就是拿个搪瓷碗去地铁站门口卖艺，多半也不及迟吉他的和拉二胡的生意兴隆，迟早要喝西北风。

说到“卖艺”，便不由得回想起一年前的那个夜晚。当时临近春节，部门要举行年会，请了许多贵宾来，宴饮之余，照例要出一两个节目以助酒兴。对于表演节目，大家都是互相推诿的，我当时学琴才不到一年，尽管老师常常教导，琴是弹给自己或是知己听的，不适合在大庭广众前表演，但半瓶

子醋最爱四处乱晃，便欣然答应去去年会上“卖艺”。

由于同事们被我的琴声“惊悚”已久，为免到时唐突贵宾，就派了部门里一位能歌的“封兄”和我同台，他主唱，我来伴奏，期盼瑕不掩瑜，我自是瑕。几番商议后，终于定下来表演曲目是老电影《笑傲江湖》里的插曲《沧海一声笑》。因为这曲子大家耳熟能详，好听得简单。我与封兄排练多日，自比两个东方不败，谁知到了正式演出时，热心的同事给我们取了“花名”，唤作“封哥”和“钟姐儿”，顿时化身为了明清小说里的勾栏组合。

首次卖艺，我心里是没底合在大庭广众前表演，但半瓶

特意去买了身紫色的绣花旗袍穿着。当时只有张练习琴，就去老师家借了张演出用的琴，同事帮我背去饭店，我一路跟在后面叫嚷，“小心啊，一万多块呐！”

到了饭店，好容易找了张

“卖艺”初体验

钟菡

长条桌放琴，坐下后一试试，才发现话筒放在琴侧，声音完全放不出。焦急了半天，便想到尽量去把琴垫高。现场找不到合适的道具，一边竟然有人拿出两个盘子来问，“这个成么？”想了想，有总比没有好，就点

看瑞典导演英格玛·伯格曼的电影，总会带着一种异样的心情，是敬畏？是崇拜？还是小心翼翼，战战兢兢？伯格曼的电影世界是一个盛大、神圣的殿堂，我清楚地记得，早几年，当我开始迷上艺术电影，伯格曼的影像，就成了我追慕的对象：《第七封印》《野草莓》《处女泉》《穿过黑暗的玻璃》《假面》《呐喊与细语》《芬妮与亚历山大》……伯格曼的电影是文学，是诗，是哲学，是宗教，是心理学，谈不上晦涩，却也并非易懂；算不得抽象，但绝对是回响在心灵的警世恒言：上帝、生命、死亡、梦、爱、艺术……每一个层面，都有一把开启门锁的钥匙，只需你带着它去探索、追寻。

伯格曼说：“我的电影从来无意写实。”不过，假如你看过他早期的电影，从《危机》到《夏夜的微笑》，一定会发现，伯格曼以相当写实的镜头，呈现了他眼中的现实世界，尤其是男人和女人的情感关系。在自传《魔灯》里，他说：“爱情是人类世界中的一个现实。”爱，贯穿了他的一生，也贯穿了他电影的始终。

伯格曼本质上是一个悲观主义者，他早期描写男女情爱的电影，大都弥漫着悲伤、孤独、痛苦的情调，恋人、情人和夫妻，时时处在精神与肉欲、希望与失望的紧张对峙和分分合合中，即使像喜剧电影，《恋爱课程》《夏夜的微笑》，男女间也充斥着隔膜、背叛和对立。《危机》里，小镇少女渴求大城市生活，被生母的情人所骗；《黑暗中的音乐》，失明的钢琴调音师，无望地爱着美丽的姑娘；《港口的呼唤》中，相爱的男女，因为女孩曾有过的一段经历，沉陷在各自的苦痛里；《监狱》把生活比作了一个大监狱，夫妻形同陌路，情人构成了交易关系；《渴》里的婚姻生活，充满争吵、猜疑、庸俗；《走向

快乐》里，小提琴手和妻子经过一段艰难磨合，终于琴瑟相和，但一场事故却把他们天人两隔；《夏日插曲》是舞蹈演员记忆深处的一段美丽和忧伤，是她对生怀念和对死的永久祭奠；《小丑之夜》在马戏团老板、妻子、情人和她男友构成的多重关系中，演绎了一个压抑的故事；《莫妮卡》中，渴望逃离现实樊笼的一对青年，最终还是被现实击败；《女人的期待》《女人的梦》，是女人内心对爱的一种呼唤，不过，冷漠、不忠、欺骗、诱惑，爱从来不缺这些元素……

伯格曼早期的这些电影，虽然悲伤，但并没有带给我们太多的绝望，因为它们的结果，都添上了一条光明的尾巴，算得上是伯格曼式的“灰色乐观主义”：少女找回了恋着她的青年（《危机》）；盲人迎娶了姑娘（《黑暗中的音乐》）；确认“夏天就要来临了”的男女，不计前嫌（《港口的呼唤》）；在演奏贝多芬《欢乐颂》时，小提琴手获得了重生（《走向快乐》）；女人们都找到了自己的丈夫（《女人的期待》）；不满意的夫妻知道：即使生活再糟糕，拥有彼此也就够了（《渴》）；沉陷在过去的舞蹈演员终于明白：现在的幸福才是最重要的（《夏日插曲》）……

特吕弗说：“在伯格曼的作品中有很多诗意。”由于瑞典群岛独特的风情在伯格曼电影中有充分展现，比如《夏日插曲》《女人的期待》《莫妮卡》，所以我们能感受到这些令人遐想的诗情画意：夏日阳光、飒飒清风、啾啾鸟鸣、激溅水波、一叶扁舟、婆娑树影……在伯格曼黑白影调里，这些美丽景色，宛如一幅幅水墨画，只是画和画中人、画和现实一旦结合，更添一层无奈和惆怅的意境。

伯格曼早期电影

刘伟蓉

送书

陈志泽

是个问题。如果不适合、不值得他一看，你却要人家看，不是明目张胆糟蹋别人的生命吗？

让人了解自己也是一种送书的理由。可现代社会大家都忙，你要人家花时间看你的书，给你“指正”，显然是一厢情愿。或者，你送书的目的是希望扩大宣传，或许能带来某种“好处”……这样的期盼也不现实，外行人只能说两句廉价的好话，专家嘛，只怕是不看感觉你还是没有鼻子有眼的，一看倒没了模样。

书还是不要轻易送人为妥。而只是作为知音之间的一种交流、沟通。

去年我又出了一本书，出版社只要求买一点书，算是深情厚意了。我本来

就要买点书送人的。

书收到后照例要送一些，但很少。书是从工资里挤出来的，一点赞助都不落，除一定要送的，不多的书让需要的人买去，让觉得有用的人寻找它而拥有它，心理上更舒坦美气些。

还是有人索书，就只是笑笑回应。报刊上邮购消息是写清楚定价和邮购地址的。书店也卖。“自己的孩子自己宝”，还是担心“孩子”送出去没好日子过——比如，既然你不买它，很可能并不是太喜爱，随便翻翻觉得没有什么保存价值就当废纸卖了，或者就放于餐桌，汤锅端出来了怕烫伤了桌面，垫垫正好……我曾亲眼看到过一位文友送给某医生的书被用来垫着开处方，横横竖竖的笔尖割裂了书的胸膛……

舍得掏自己口袋里的钱买书才是真喜爱，书到了这样的人手里才是得其所哉！接到从远方飞来的汇款单，看着不认识的购书者姓名，我会从心里感叹一句：这是我真正的粉丝哟……

演京剧《金玉奴》，童芷苓的金玉奴端了一碗粥上来救济演莫稽的俞振飞，为了表现心急慌忙，粥撒了出来，她急用筷把粥拨了回去，莫稽喝完粥，俞振飞用舔碗的动作表现莫稽的寒酸，前辈们刻画人物，赢得满堂喝彩。现在年轻演员在这方面不太注重，我喜看《野猪林》，在夫妻分别一场，妻向林冲诉说自己的贞洁时，演林冲的演员却背着身，演林娘子的演员成了无对象交流。还有一句重要台词，林对鲁智深唱“并非小弟恨强梁，俺林冲尚存一念回故乡”，这是林冲向鲁表白不能和鲁杀回汴梁去的理由，年轻人把后一句漏了。

我觉得年轻演员多向前辈学习这些细微的刻画，于细微处才显出创作精神来呀！



于细微处见精神

青衫

十日谈

幽幽七弦情

明日请看《弦心声语听古琴》。